

# 邯郸市主城区公租房 申请表

(\_\_\_\_\_年度)

申请人姓名: \_\_\_\_\_

所属街道办事处: \_\_\_\_\_



# 诚信承诺书

为认真执行公租房政策，诚信履行公租房责任义务，本家庭全体申请人（指本家庭应包含的全体成员，下同）就申请、轮候及享受公租房保障政策期间做出如下承诺：

一、本家庭全体申请人已知晓我市公租房的相关政策，全体共同申请人愿意遵守国家和我市公租房管理相关规定，保证如实填写和申报有关材料，保证提供的所有材料真实有效。

二、全体申请人同意将申请公租房的所有申报信息内容向社会公示；自愿接受各级民政部门 and 各级住房保障部门，以及其委托的律师事务所等部门随时在公安、人社、民政、房产、自然资源规划、行政审批、市场监管、税务、公积金等相关部门以及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对本家庭住房、收入、资产等相关情况进行线上、线下等形式核查。

三、全体申请人保证在申请、轮候及享受公租房保障政策期间（含领取住房补贴和实物配租公租房等方式），一旦家庭住房、收入、人口、婚姻、户籍、资产、联系方式等状况发生变化的，在 30 日内主动向原所申报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社会事务局）如实申报变更并提交书面变更材料，并积极配合各级住房保障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对申报情况进行核实。

四、本家庭在申请、轮候及享受公租房保障政策期间，若有弄虚作假、隐瞒家庭收入、住房和资产状况及伪造相关证明等违反住房保障相关法规和政策的情况，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意接受相应依规惩戒（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有关规定取消申请资格，并接受相关媒体的公开曝光；退还领取的住房租赁补贴，按规定腾退实物配租的公租房并补齐违规期间承租的公租房租金与该区域市场租金的差额；将相关信息记入住房保障诚信档案，且 5 年内不得再申请住房保障；若情节严重按有关规定接受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五、本家庭保证按照规定申请、享受保障政策、接受并配合相关部门的随时信息核查、监督检查。本家庭不再符合公租房保障条件时，保证主动申请（或配合住房保障部门）在一个月內退出保障。

本家庭全体申请人对以上事项已经认真阅读、全面理解。本人作为本家庭申请公租房的授权代表，已获得其他共同申请人委托，代表全体申请人签署本诚信承诺书并承诺严格遵守以上事项。

[授权代表抄写上段文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按指纹）：

年 月 日

监护人（签字按指纹）：

年 月 日

注：申请人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由法定监护人签署。

# 邯郸市公租房申请表

\_\_\_\_\_区 \_\_\_\_\_ 户籍或务工单位所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

申请人				联系电话				照片	
身份证号				家庭人口					
				保障人口					
年龄		性别		婚姻状况					
户口所在地派出所					文化程度				
上年度可支配收入					元	民族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机关事业单位				
申请 人 类 型	第一类：城镇低保家庭、特困供养人员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城镇低收入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类：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类：新就业无房职工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五类：稳定就业外来务工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保 障 方 式	实物配租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补贴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请在相应的申报类型后面“□”中打“√”									
家 庭 成 员 信 息	与申请 人关系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上年度可支 配收入(元)	户口所在地 派出所		
备注：与申请人关系填写“配偶、子女、父母、岳父母（公婆）、祖父母（外祖父母）、媳婿、孙子女（外孙子女）、兄弟姐妹、其他”。									
家庭上年度 可支配收入					元	家庭上年度人均 可支配收入			
							元		

## 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家庭住房信息

家庭住房信息								
房屋 住用 状况	自有产权 <input type="checkbox"/> 租住或借住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住房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住房（含已购公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人均建筑面积	m <sup>2</sup>
房屋地址						产权人		
家庭 自有 房产 情况	房屋权 属编 号		房屋 地 址				建筑面积	m <sup>2</sup>
							人均建筑面积	m <sup>2</sup>
							成套情况	成 套 <input type="checkbox"/> 非成套 <input type="checkbox"/>
	所属 申请人		房产登 记时间				备注	
房产是 否拆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拆迁 日期		安置 方式	货币安置 <input type="checkbox"/> 回迁安置 <input type="checkbox"/>	回迁 面积	m <sup>2</sup>	

注：家庭无自有房产的，无需填写家庭自有房产情况一栏。

## 申请人及配偶父母房产情况

申请人及配偶是否独生子女：是 否（申请人及配偶父母的子女数量共为\_\_\_\_\_人。）

序号	产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	与申请人关系	自有产权住房地址	建筑面积(m <sup>2</sup> )	备注
						<input type="checkbox"/> 去世
						<input type="checkbox"/> 去世

- 注：1. 申请人及配偶父母的姓名及身份证号为必填项（去世的除外）；  
2. 一人名下有多套房产的，要分条填写，夫妻共有产权的列在任意一人名下；  
3. 户口属于主城区的申报家庭填写此表。

本人承诺以上填写内容与家庭实际情况一致，如有虚报、瞒报及提供虚假证明情况的，本人及全体共同申请人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同意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和取消住房保障资格的处理。

申请人：

年 月 日

# 授权查询书

本家庭全体申请人（指本家庭应包括的全体成员，下同）就申请、轮候及享受公租房保障政策期间做出如下授权：

本家庭全体申请人同意授权市、区、街道办事处(含同级人民政府、社会事务局)住房保障管理部门在审查资格条件时以及享受保障期间，随时向有关单位(包括但不限于公安、人社、民政、房产、自然资源规划、行政审批、市场监管、税务、公积金等相关部门，以及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和个人收集、核对本家庭全体申请人的信息资料；同意并授权拥有本家庭全体申请人个人信息、资料的单位（部门）和个人，向有关审查管理部门提供本家庭全体申请人的相关信息资料。

本家庭全体申请人对以上授权查询事项已经认真阅读、全面理解。本人作为本家庭申请公租房的授权代表，已获得其他共同申请人委托，授权住房保障管理部门查询本人及其他共同申请人的相关信息。

[授权代表抄写上段文字]\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按指纹）：

年 月 日

监护人（签字按指纹）：

年 月 日

注：申请人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由法定监护人签署。

## 享受住房保障特殊群体类型

序号	类型	勾选 (√)	姓名
1	特困、低保		
2	建档立卡贫困户		
3	残疾人		
4	抚恤优待对象		
5	孤寡		
6	大病		
7	60 岁以上老人		
8	劳模、见义勇为等各类先进模范人物		
9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		
10	环卫行业职工		
11	公交行业职工		
12	教育行业职工		
13	卫生行业职工		
14	公安、消防职工		
15	退役军人		
16	进城落户农业转移人口		
17	农民工		
18	青年人		
19	居住证持有人		
20	家庭成员均为退休家庭		
21	省部级以上劳模家庭		
22	现役军人家属		
23	其他		



## 此处粘贴以下证明

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身份证、户口页、户口簿首页、户主页复印件  
(验原件留复印件)

## 此处粘贴以下证明

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身份证、户口页、户口簿首页、户主页复印件  
(验原件留复印件)

## 此处粘贴以下证明

结婚（离婚）证、低保证、残疾证、特困证、居住证等证件复印件  
（验原件留复印件）

## 此处粘贴以下证明

按照要求需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